

詩與政治

阮籍的

生平與作品

李恭蔚譯

作者：賀滋曼 (Donald Holzman)

本書於一九七六年，由劍橋大學出版社 (Cambridge: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) 出版，共三百十六頁，有序文、註解、書目、索引。售價美金二十一元九角五分。

書評人：Patricia Ebrey，任職於伊利諾大學 (University of Illinois, Urbana-Champaign)

自一九五〇年代初以來，本書作者 Holzman 即開始從事於中國第三世紀學術與政治史研究。本書研究對象，為竹林七賢之一——阮籍。本書不僅對研究中國詩歌有其重要貢獻，且對中國三世紀的學術史，也提出了一些創見。在本書中，作者先將阮籍的詩文譯為英文，並把性質相同的作品加以分類，以利於分析阮籍對當時政治與社會的觀感、對儒道經典的解釋和對神秘主義 (Mysticism) 的關注。作者並另立一章，針對作為一個詩人的阮籍，深入闡述。

本書是一本極嚴肅的學術作品。作者對阮籍作品之研究，並非僅選擇意義明顯或易於詮釋的部份，一些偽託或有疑問的詩文，也網羅無遺。作者對阮籍比較艱深的詩，曾下過工夫，遇有難解之處，則直承其功力之未逮。作者認為，歷來傳統的評論家咸以為，阮籍的詩僅針對當時的政治人物進行暗諷。這種解釋的基礎在於：阮籍若公然攻訐當道，勢必遭到抄家之禍。雖然 Holyman 反對象徵 (symbolic) 和隱喻 (allegorical) 的解釋，認為這種解釋過於牽強；但他尊重傳統評論家的解釋，肯定阮籍的詩大多數均為政治諷刺詩；惟此類詩中一連串隱晦與象徵的部份，必須加以澄清，否則難明其義。比如詠懷八十二首中的第七十五首：

「梁東有芳草，一朝再三榮；色容艷姿美，光華耀傾城。豈為明哲士，妖壘諂媚生；輕薄在一時，安知百世名。路端便媚子，但恐日月傾；焉見冥靈木，悠悠竟無形。」

作者 Holyman 以為，古代梁國即阮籍所居之魏；他又解釋，所謂「妖壘」是指顯耀而膚淺的政治人物（如離騷、詩經亦有此類描述），而所謂「色容艷

姿美」，是指阮籍自己；而「冥靈木」則指清官（莊子、淮南子、韓詩外傳亦有此類描寫）。不過，作者並不像有些評論家，把阮籍所批評的官員姓名，直接道出。

本書主要是為從事嚴肅研究的學者而寫；在翻譯方面，作者注重詩意之表達，對詩中優雅情致的傳述則未予著力。這點在我們讀本書時，可以輕易看出；因為在作者翻譯的各詩裏，雖也充滿了詩人強烈的情緒和痛苦，但總缺乏感人的力量。因此，對從事中國詩歌比較研究的學者而言，本書並不合適；而對專門研究中國詩者，更無助益；專門研究阮籍詩的學者，必須參照原文閱讀。不過，作者提供的詩註，則頗有裨益。

本書對研究中國學術史的學者，有值得參考之處。第三世紀的中國，是一個複雜的時代，此時大多數人對漢末的社會和政治問題，均漠不關心；而此時佛教亦尚未盛行，處於此時期的竹林七賢，遂成為學術界的領導人物。由世說新語的描寫來看，我們知道，竹林七賢是縱情詩酒，笑傲山林的智者；他們鄙視社會禮儀，喜聽絲竹管絃，傾慕老莊和神秘主義，並以

追求不死的仙界為職志。代表他們的風格與精神，可以「新道家」、「標新立異的個人主義」或「虛無主義革命」稱之。而且，在當時，即使接受儒家經典教育的傳統人士，或有意仕宦者，都不免受此潮流的影響。我們若必須以「儒」或「道」來標示竹林七賢，那麼，我們的結論是：七賢是儒道的折衷或混合。另外，由於資料的散佚不全與吾人對「儒」、「道」範疇無法嚴密區別，因此我們已無法找出七賢在人生態度與信仰方面的一致性與連貫性。

一般認為，竹林七賢中，阮籍是最反對儒家禮法，最放浪形骸的一個；但作者在評論阮籍的作品——特別是詩——時，乃進一步對此加以合理而有力的闡釋。他發現，在阮籍驚世駭俗的表現背後，隱藏着極為強烈的關切；希望能有一個安定的政治與社會秩序；他對欺騙、虛偽和篡逆進行無情地諷刺，充份表現儒者的精神。作者又認為，阮籍的怪異行徑，在服母喪期間縱情飲酒，是他刻意製造的一種形象，旨在規避事奉他所咀咒的當道，並對當時流行的虛偽禮法表示抗議。令他感到幻滅絕望的，並非儒家的治國之道，而是高官的飛揚跋扈。但是，阮籍比純粹的儒家還要超俗，他能超脫現實社會，追求終極的人生意義。

由於漢儒的宇宙觀無法滿足他的要求，因此他勤讀易經和莊子，並在這方面多所撰著；道家哲學亦不

能讓他滿意，因為他對於漠視人生和現實社會的觀念無法接受；在作者看來，較能滿足阮籍要求的，是一種無生無死的境界。在阮籍的詩中，隨處都有嚮往仙界的表示，只有在這種境界中，才有自由、純潔和崇高的生命意義；也因為他有嚮往仙界的意識，才會使他逃避現實生活。

假若阮籍的詩沒有流傳下來，我們今天可能會將他視為另一人。只看他的文章和稗官野史（如世說新語）的記載，我們可能會誤以為阮籍只是個無所逃於現實世界的小丑，整日狂歌傲笑；也可能忽略兩點重要因素：一為阮籍的內心係忠於自己國家、希望社會和諧的心情；二為阮籍對永恒生命價值的追求。更有甚者，我們可能誤解阮籍文章中的某些特殊概念，或誤把他文中的探索當作結論。作者Hollman告訴我們，研究中國古代人物傳記，若能從此人物的文學作品中發掘他的感情，再從歷史文獻中去探究他的潛在思想，那麼，我們對此人物之所知，必然更多。他又告訴我們，必須記住的是：後人容易把古人塑造成一種形象，以適合自己的文化需要，以致對古人的生平產生嚴重的曲解；而Hollman研究阮籍，是把阮籍看成「人」，而不是把他看成「賢」。

譯自一九七九年十一月號亞洲研究季刊(Journal of Asian Studies)